

地方法学学会



工作动态

中国法学会会员部编发

总第72期

2019年

第13期

工作推动

第二届“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高端论坛在上海政法学院上合培训基地举行

“一带一路”法治服务实践创新论坛在成都举办

第二届“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高端论坛在上海政法学院上合培训基地举行

2019年4月18日，第二届“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高端论坛在上海政法学院上合培训基地举行。本次论坛由上海市法学会、上海政法学院、国际商会上海代表处联合主办，上海市法学会“一带一路”法律研究会承办。本次论坛的主题为海外投资争端解决机制与法律保障。来自国际、国内相关机构或组织的官员，相关领域的知名专家学者，本市法学院校、政府法制部门、司法实务部门、法律服务机构、新闻媒体、部分外省市代表参加了论坛。

开幕式上，上海市法学会党组副书记、专职副会长施伟东表示，举办此次论坛，加强各国法学法律界的对话与交流，探索国际投资争议解决的最优方案，寻求在国际投资争端解决问题上达成最大共识，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保障。

他指出，“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高端论坛是一个开放对话的平台，希望更多的法学法律界人士参与“一带一路”法律服务，真诚地邀请更多来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法学法律界人士参与论坛；“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高端论坛是一个务实笃行的平台，希望通过论坛的举办，引领国内外的法学法律界专家学者共同关注“一带一路”建设，开展具有针对性、实操性的研究，为争议解决提供便利、支持、服务；“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高端论坛是一个创新研究的平台，希望世界各国的专家学者可以在这一领域内进行开拓性、创新性研究，从法律的视角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新思路、新创见。

主旨发言阶段，英国国际法院管理协会主席马克·比尔表示，中国是世界上技术方面最先进的国家之一，可以向世界展示技术，可以怎么样把世界变得更好、更安全，区块链技术的发展和智能合约的应用，将有助解决“一带一路”建设中的履约困难，保护整个世界贸易。

上海市司法局副局长、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估受访专家罗培新指出，对待营商环境评估要有三个立足点。第一，要有国际视野，真诚地尊重世行的价值观和方法论。第二，要立足中国的现实国情和现实的需求来推进这项工作，要立足世行同时要超越世行，解决当下的问题。第三，所有的法律人都要共同致力于构建一套法理正当、技术理性和规范严谨的制度体系，来全面支撑中国未来的经济。

全国政协常委、民建中央副主席、上海市政协副主席周汉民从微观、中观、宏观三个不同的角度，分析了“一带一路”相关法律环境创造的重要性。它需要相关国家的双边努力，需要相关区域的共同努力，也需要在法律服务、法律援助、法律救济、争端解决等一系列方面的努力。

在“一带一路”倡议与全球治理议题的研讨时，金杜律师事务所国际争端解决研究院主任扬帆表示，“一带一路”建设中的纠纷会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可以通过有效的仲裁条款来保护境外的投资，要选择最适宜的仲裁地和仲裁规则，灵活运用调解和其他的 ADR。

俄罗斯联邦总统直属国民经济与管理学院法学院主任奥列格·扎伊采夫就与中国的大学进行合作谈了自己的想法。他相信“一带一路”倡议是非常好的机遇，可以培养具有新理念的法律人才，助力“一带一路”的实施。

在评议环节，上海市法学会“一带一路”法律研究会常务理事沈秋明认为，将来要有一个多元化的解决机制来解决相关争端，需要专门设立一个争端解决机构。上海政法学院-上海合作组织研究院院长袁胜育表示，“一带一路”建设所面临的挑战，包括文化的不同，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同，法律、政治制度的不同等等，“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对于创新全球经济治理模式一定会做出它应有的贡献。

在海外投资规则与“一带一路”倡议阶段的研讨时，牛津大学东方学院副教授马修·伊利肯定了中国国际商事法庭的成就，同时指出我们需要了解中国法律，更需要去了解海外法律。

中投丝路首席执行官、纽约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马文彦回顾了数字丝绸之路的背景，分析了数字丝绸之路的现状。谈及新经济，他认为所有国家都想进行经济转型，多与中国在数字经济上连接，有助于完成数字经济的转型。

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国立法律大学国际商法教研室教师舍尔扎德·霍吉穆拉托瓦介绍了乌兹别克斯坦的营商环境，希望借助“一带一路”吸引更多的国际投资，加强国际间的合作。

在评议环节，招商集团原总法律顾问、中国海商法协会副会长王春阁进行了相关总结，他认为走出去仍面临很大风险，缺人、缺经验，国际贸易形势不太好，现在已经产生了不少投资的纠纷，亟需仲裁机构进行调解，需要法学法律界提供法律服务保障。缅甸德信（缅甸）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曾勤博就上述发言的问题联系到了缅甸自身的实际，分享了缅甸在这些问题上的应对措施与经验。

上海市法学会“一带一路”法律研究会理事石俭平认为，现在ICSID机制也遭到了很多批评，包括欧盟也建设自己的投资法院、投资法庭，还有调解争端解决也纳入到东道国的争端解决形

式当中，也许中国未来可以倡导建立属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专属的投资争端解决机制。

“一带一路”法治服务实践创新论坛 在成都举办

2019年6月17日，“一带一路”法治服务实践创新论坛在成都国际会议中心成功举办。四川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法学会会长邓勇，四川省人民政府副省长杨洪波，商务部原副部长、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原副主任张志刚，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树江，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冯键，四川省社科联主席、省法学会副会长杨泉明，四川大学党委书记王建国，中国法学会对外联络部副主任杨小平，四川省委政法委副书记、省法学会常务副会长沈润等出席论坛。邓勇、杨小平在开幕式上致辞。沈润主持论坛开幕式并作闭幕总结。四川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在川企业、法律服务机构、高校、协会、媒体、相关省市法学会嘉宾代表共300余人参加论坛。

此次论坛由四川省法学会主办、成都市法学会协办，以“合规与共享”为主题，旨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一带一路”建设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战略部署，采取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为企业“走出去”提供更加精准的涉外法律服务指引，以实实在在的举措助推“一带一路”建设法治保障做深做实，推动四川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开幕式上，举行了“一带一路”法律服务共享平台“丝法通”启动仪式、《“一带一路”建设法律应对指南》和《“一带一路”建设典型法律案例》发书仪式和“一带一路”法律研究培训基地

揭牌、授牌仪式。四川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黄晓峰对上述法治服务实践创新“三大项目”进行了介绍。

邓勇在致辞中指出，近年来，四川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战略部署，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抢抓发展机遇，深化交流合作，“四向拓展、全域开放”立体全面开放新态势正在加快形成。随着“一带一路”建设深入推进，四川正由内陆腹地变为开放前沿，面临的机遇增大，风险挑战也随之增多。四川省委政法委、省法学会牵头开展的“一带一路”法治服务实践创新、统筹实施法治服务“走出去”战略，旨在健全安全风险防范体系，保障涉外企业、人员合法权益，为推动“一带一路”建设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探索一条具有四川特色的法治实践道路。

邓勇表示，当今世界互利共赢是大势所趋，追求法治是人心所向。四川将努力打造涉外法治服务高地，为“一带一路”建设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一是致力于完善“一带一路”法治服务体系。加强地方涉外立法工作，打造融入“一带一路”的规则和法治网络。优化涉外法治服务平台，建立完善法律和案例数据库，及时发布法律风险预警、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完善涉外企业服务机制，为广大法律服务人员走出国门、服务海外企业搭建“着陆点”。二是致力于深化“一带一路”法治交流与合作。加强与涉外企业沟通联络，了解掌握法律服务需求，提升应对涉外法律风险能力。加强四川与“一带一路”参与国政府部门、国际组织、学术界和企业等开展法治交流，提升“一带一路”法治服务实践创新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三是致力于“一带一路”法治人才培养。建立四川“一带一路”法律人才库，加快培育通晓国际法律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高端涉外

法治人才。完善人才递进培养机制，壮大涉外法律后备人才队伍，带动提升律师等法律服务整体水平。

商务部原副部长、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原副主任张志刚，四川省发改委副主任、省法学会副会长徐立，南开大学法学院原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左海聪，印度律师协会候任主席、亚太法律协会前任主席普利桑特·库玛，亚太法律协会“一带一路”常设委员会联合主席、企业证券投资委员会主席梁柏林，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副秘书长王芳，中国广州仲裁委南沙国际仲裁中心副秘书长姚震乾，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国际法教研室主任杜玉琼，武汉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罗国强分别作了主旨演讲。围绕企业“走出去”面临的法律风险及法律服务需求和为企业“走出去”提供精准法律服务2个分论题，4位在川企业代表和4名涉外精英律师进行了论坛交流发言。四川省法学会副会长、四川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左卫民，四川省法学会副会长、学术委员会主任、省社科联副主席、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侯水平，四川省法学会副会长、学术委员会副主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高晋康，四川省法学会副会长、省律师协会会长程守太分别主持了各阶段的主旨演讲和专题交流。

通过紧扣主题、紧贴实践的演讲、发言和点评，论坛嘉宾展开了深入研讨、发表了真知灼见，深化了对四川推进“一带一路”法治服务实践创新的认识和理解，强化了推动“一带一路”法治服务走深走实、行稳致远的共识，增进了推进“一带一路”法治服务实践创新研究、提升企业涉外法律风险防范应对能力、推动更多企业“走出去”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信心和动力。